

##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监事及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

公司监事朱翠明女士和持股 5%以上的股东赵新宇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及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公司监事朱翠明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 9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1%）；公司股东赵新宇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 1,634,06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0%），且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

鉴于监事朱翠明女士及股东赵新宇先生的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后至本公告披露日，朱翠明女士及赵新宇先生均未减持公司股票。

鉴于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19 年 7 月 3 日实施完毕，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6 股后，上述股东持股总数及拟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朱翠明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46%，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由累计不超过 938 股相应调整为累计不超过 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11%；赵新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3,246,7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4520%，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由累计不超过 1,634,061 股相应调整为累计不超过 2,614,4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15%。以上总股本均已剔除回购专户账户中股份数量。

## 二、其他说明

1、朱翠明女士及赵新宇先生减持股份计划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朱翠明女士及赵新宇先生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实际未减持公司股份。

3、朱翠明女士及赵新宇先生减持公司股份属于其个人行为。其是否实施减持，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朱翠明女士及赵新宇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